

从宋代的婚姻观看朱淑真诗文对婚姻看法的变化

卢婉仪

澳门科技大学国际学院，澳门

收稿日期：2025年2月15日；录用日期：2025年3月19日；发布日期：2025年3月28日

摘要

朱淑真生活在宋代，她的诗作被广为传颂名扬天下，但是她的婚恋生活充满坎坷和挫折。从中国宋代对婚姻的理解及婚姻观类型来看，宋代沿袭严密的婚姻制度，“门当户对”、“父母之命”影响着人们的婚姻观念。从朱淑真的诗文看，她不是遵循传统的女性，她对婚姻的态度经历过憧憬、矛盾、平和。论文深入朱淑真的婚姻事实，结合分析其不同人生阶段对婚姻态度看法的诗文，她对婚姻的看法经过坚持追求真情、追求理解、追求精神交流三个阶段。

关键词

宋代，婚姻观，朱淑真，诗文

Exploring Zhu Shuzhen's Evolving Views on Marriage through the Lens of Song Dynasty Marriage Concepts

Wanyi Lu

University International College, Maca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Macau

Received: Feb. 15th, 2025; accepted: Mar. 19th, 2025; published: Mar. 28th, 2025

Abstract

Zhu Shuzhen lived during the Song Dynasty, and her poetry was widely circulated and renowned throughout the world. However, her romantic and marital life was fraught with difficulties and setback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Song Dynasty's understanding of marriage and its types of marital views, the Song Dynasty continued to adhere to a strict marriage system, with concepts such as

“equal social status” and “parental arrangement” influencing people’s views on marriage. Judging from Zhu Shuzhen’s writings, she was not a woman who followed traditional norms. Her attitude towards marriage went through phases of anticipation, conflict, and eventual acceptance. This paper delves into the realities of Zhu Shuzhen’s marriage and analyzes her poetry from different stages of her life to explore her evolving views on marriage. Her perspective on marriage went through three stages: persisting in the pursuit of genuine affection, seeking understanding, and striving for spiritual communication.

Keywords

Song Dynasty, Marital Views, Zhu Shuzhen, Poetry

Copyright © 2025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中国宋代对婚姻的理解及婚姻观的类型

从中国宋代对婚姻的理解和婚姻观的类型来看，古代社会对婚姻关系的重视程度可见一斑。婚姻在当时不仅是两个人的事情，更是涉及两大家族的大事，其背后承载着家族利益、社会秩序以及伦理道德的多重考量。宋代的婚姻制度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呈现出独特的时代特征。

一方面，“门当户对”“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等观念依然占据主导地位，婚姻的缔结往往需要遵循严格的礼法程序，媒人在其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1]。另一方面，随着宋代社会经济的发展和观念的变迁，婚姻观也逐渐发生了一些变化。例如，婚姻的选择开始更加注重经济条件和情感基础，而非单纯的家世背景。此外，宋代法律在一定程度上承认了晚辈在婚姻中的自主性，如允许“卑幼在外自行订婚”在特定条件下有效。

然而，尽管社会风气有所松动，但传统的婚姻观念依然根深蒂固，对人们的婚姻选择产生了深远影响。朱淑真所处的宋代，正是这样一个传统与变革交织的时代。她出生于知识家庭，却也难逃“父母之命”的婚姻安排。这种社会背景下的婚姻观念，为理解朱淑真的婚姻观及其诗词创作提供了重要的历史语境。

1.1. 中国宋代对“婚姻”的理解

《中国古代婚姻与家庭》对婚姻观进行概念的阐释，婚姻观指的是主体对婚姻的认识和态度，它在不同历史时期和社会背景下呈现出多样化的特征[1]。在宋代，婚姻观不仅受到传统儒家思想的深刻影响，还与当时的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密切相关。婚姻观指的是主体对婚姻的认识和态度，中国宋代对“婚姻”有三种理解：一是指婚娶的仪式；二是指夫妻的称谓；三是指姻亲关系。

把婚姻理解为婚姻的仪式，最早出现在郑玄的《毛诗笺》里，婚姻之道指的是嫁娶的仪式和礼节。

“婚姻”首先指的是一种仪式，男子迎娶女子，女子嫁给男子，互结为夫妻。唐代孔颖达在《礼记·婚义疏》中对婚姻有了更详细的定义和解释，“故云婚姻之道，谓嫁娶之礼也。”[1]因为男子娶妻的仪式在黄昏举行，所以称为婚姻。具体是男子在昏时迎娶女子，女子等待男子的到来，他们进行嫁娶的仪式叫做婚姻，孔颖达认为古代重视婚礼仪式，没有举行婚礼仪式的男女关系，不能称为合法合约的婚姻关系。

“婚姻”的第二种理解是夫妻的称谓。汉代郑玄提到婿叫做婚，妻叫做姻。婚姻指成婚配对的男子和女子的称呼，男子称为婚，女子称为姻。孔颖达认为，婚姻是一种根据男子和女子身份的称呼，婿在

昏时迎娶女子，女子因此跟随男子，所以古代的人称婿为婚，称妻为姻。

“婚姻”的第三种理解是代表姻亲的关系。郑玄在《礼记·婚义注》中提到：“女氏称婚，婿氏称姻。”^[1]女方家人称作婚，而男方家人称作姻。这时的“婚姻”就有了代表夫妻双方家庭的关系，“婚姻”就是男方与女方两家人成为一家人的标志。

史凤仪在《中国古代婚姻与家庭》中对“婚姻”这三种理解进行认识上的梳理。“婿在黄昏的时候迎娶妇人，妇追随着婿到了夫家，进行婚嫁仪式后有了夫妻的称谓，随之建立起两家的姻亲亲属关系，而这一切都是通过婚姻仪式来实现的。”从古代社会对“婚姻”的理解和解释可以看到，一旦男子与女子想要成为夫妻，就要经过一系列严格的关于婚姻的仪式，才能成为合法的被社会承认的夫妻关系。更重要的是，婚姻已经不再是男子与女子两人的事情，婚姻已经上升成为男子家庭与女子家庭，甚至是两大家族的事情。

1.2. 中国宋代的婚姻价值取向

中国宋代的婚姻价值取向主要有四种。第一种是为扩大家族势力的需要而强强联合的婚姻；第二种是为了祭祀祖先而结婚；第三种是为传宗接代而结婚；第四种是为增加家庭劳动力而结婚。

对婚姻的理解和定义上升为涉及两大家族的事情，是因为受到宗法制的影响和约束。中国古代社会的婚姻关系，实际是以家族的利益需求为核心，讲求门当户对，家族成员的婚姻关系必须争取家族利益的最大化。“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成为重要的决策，结婚的男女并没有选择对方的权利，尤其是当时男尊女卑的年代。女性的地位低下，对于女性来说更是没有爱情和婚姻自主选择权。作为婚姻关系的当事人并不具有决定权，决定权在双方父母的手中，尤其是结成婚姻关系双方的父亲。作为婚姻关系中的女方，需要时刻遵循三纲五常，在未出阁时，要听从并追随父亲、兄长的意见的安排，在出嫁后听从和服从丈夫的意见。因此在那个时代，由于双方没有提前相处用以区分，婚后个人的本性和生活习惯渐渐产生矛盾冲突，也造成了很多悲剧的上演。

2. 朱淑真婚姻观的发展变化

朱淑真的婚姻观是纯洁的，对待爱情和婚姻，她始终保持着憧憬和热情。即使她和丈夫度过一段甜蜜生活后，出现了矛盾，在此后的婚姻和感情中一直饱受挫折和磨难。她并没有因此一蹶不振，天天以泪洗面。良好的家庭教育培养了她的刚强，她本就不是一个柔情纤弱的女子，她写出许多悲愁伤感作品，性格却带着一种执着和倔强，正因为凭借这种特质，才有了一篇篇佳作流传于世。

朱淑真生活在宋代，宋代的婚姻制度同样具有严密的规定和流程，影响根深蒂固。尽管朱淑真的父母都接受过良好的文化熏陶，但在女儿的爱情上，还是由不得女儿自己做主，朱淑真的婚姻是父母的包办婚姻。《断肠集》^[2]序言中提到朱淑真早年家庭不幸，父母对择婿没有很好的判断，朱淑真不能选择自己喜欢的人。父亲母亲并没有给予朱淑真选择的权利，朱淑真只有听从家里的安排选择门当户对的男子结婚。

通过研读《朱淑真集》^[2]，可以发现朱淑真在婚姻观上的转变经历了三个阶段，包括萌芽时期的“娇痴不怕人猜”，形成时期的“不妨长月任朦胧”，转变时期的“梦难成处转凄凉”。

2.1. 婚姻观萌芽期

少女时期，朱淑真尚未经历婚姻，对爱情和婚姻充满渴望与憧憬。这个阶段的诗文，透露出她的婚姻观是渴望遇到一位知己伴侣，渴望遇见真情。“娇痴不怕人猜”描写的不仅是她遇到心上人的心情，更是她对待爱情和婚姻的态度，哪怕别人嘲笑她娇痴，她也要追求爱情的自由。

朱淑真在《秋日偶成》中，表达内心对爱情与婚姻的期待，她的心中有一位“萧郎”^[2]。根据解释，

“萧郎”是女子对心上人的称呼。虽然不知道心上人身在何方，但朱淑真发自心底地希望，未来的生命中会出现一位“萧郎”，能够与自己一起吟诗作赋，唱尽万首诗，相伴到老。她憧憬着自己的理想婚姻，像少女时的李清照，像其他闺阁少女一样，渴望觅得知己伴侣，白头偕老共度余生。此时，她的心里描摹着一位心上人的样子，种下了一颗爱情的种子，生根发芽。

在《清平乐·夏日游湖》这首诗中，可以看到圣旦提到的“朱淑真在少女时期的作品是丰腴生活的反映，充满烂漫的色彩”[2]。这首诗描写的是恋人在雨中漫步的情景，她与心上人漫步雨中，痴迷在甜蜜的爱情中，感受到恋人的温暖和呵护。“一霎黄梅细雨”[2]，然而到了分别之时，朱淑真依依不舍，回来后靠在妆台前，看看自己的妆容有没有被风雨吹花。看到镜子中的镜子，想到的是刚刚分别不久的心上人。

然而在朱淑真所处的时代是一个封建专制的时代，女性需要遵循三从四德，比男性遵循更多的社会规则。朱淑真写的这类缠绵婉转的诗自然是被看作是淫词艳曲，广遭诟病，认为朱淑真是放荡的、不守妇德的。也就不难理解，朱淑真的诗稿会出现被“父母焚之”，“百不存一”的状况。

不仅是黄梅细雨中的娇痴，当她在爱情中被冷落时，又会通过诗句表达自己的不满。宁可跟随树上的枝干老去，也要在这片秋天的黄叶中，充满倔强和随性。然而细细一品，除了写出朱淑真内心对爱情的渴望，对心上人的依恋，还写出她的内心对束缚的突破。如谢萍所说，“她的内心渴望冲破时代的落篱，挣脱枷锁，唱出自己的心声”[3]。看似柔软娇羞女子，内心却充满着对爱情、对时代束缚的冲力和张力，她不相信“门当户对”，她渴望追求自由的爱情与婚姻。

少女时期，朱淑真的婚姻观是大胆热烈的。她的婚姻观，不仅是对爱情和婚姻充满渴望和憧憬，她还敢于面对自己的内心，敢于表达自己的真实想法。她向往自由的爱情和婚姻，她希望自己在爱情和婚姻中得到重视，她不看重门当户对，“娇痴不怕人猜”表达朱淑真对理想爱情的执着追求，以及对社会约束的叛逆。

2.2. 婚姻观形成期

从少女步入婚姻，朱淑真走向了人生的另一个阶段。朱淑真对婚姻有很高的期望，经历婚姻的失败，她的婚姻观充满矛盾：她既希望在婚姻中得到丈夫的爱护，却又不想为了得到爱护，去迎合他人。“不妨长月任朦胧”写的就是朱淑真在经历婚姻的苦涩后，对婚姻充满矛盾的心情。

婚后的朱淑真曾有过一段短暂的幸福时光。《围炉》[2]提到：火炉的火烧得正旺，夫妻二人围炉而坐，饮新酒，赏新诗，唱小词，生活充满温馨和甜蜜。虽然朱淑真的夫家是富贵家庭，夫家大事小事早已有专人来操办，可是到了一些重要的节日或是重要的仪式典礼，朱淑真会尽家庭的责任，亲自操持大小礼节。像是《又绝句二首》[2]描写的那样，说的就是朱淑真参加立春庆典的趣事。处在新婚甜蜜期中的朱淑真，有着少女时期的天真和贪玩，把梅花枝丫折一截，插到自己的鬓发上，心里是既羡慕梅花的美丽又厌极凛冽的东风。“宝刀剪彩强为春”[2]，一位新婚的少妇，忘记自己已经嫁入夫家，把自己打扮得美丽动人，喜悦地迎接新春的到来。新婚生活的诗情画意，让朱淑真沉浸在甜美的梦中，夫妻举案齐眉，一切都似乎往着朱淑真憧憬的方向发展。

好景不长，朱淑真与丈夫出现沟通的困难，她在婚姻中受到冷落，陷入矛盾中。明代陈霆评价朱淑真“所适非偶，故形之篇章，往往多怨恨之句”[4]。充满热情的朱淑真，最害怕孤独。可是她的丈夫不理解她的娇痴和任性，不理解她的诗句与心声，常常留她一人独守空闺。婚后受到丈夫的冷落，《减字木兰花》[2]，五个“独”字写出了她在婚姻中矛盾与挣扎。多愁善感内心孤独的她，常常独行、独坐、独唱、独酬、独卧，当大家都回到家中庆祝元宵佳节，她依然重复着一个人行走坐立，一个人唱歌，一个人卧躺，一个人在无声地呐喊。伫立凝思，无以复加的孤独，磨去她多情的棱角。一首《秋夜有感》[4]，

哭到眼睛模糊看不清，肝肠都要断，却依然在孤灯中等待。写出了她在这种婚姻不幸的状态下的度日如年。

她的婚姻观充满矛盾，体现在她既希望得到丈夫的重视，但丈夫的冷落使她对婚姻渐渐失去信心。有时候“她感觉到一个‘闲’字难以打发，一个‘情’字难以消磨”[5]。以手写心，借笔下的泪流化解心中的惆怅。这个时期她的婚姻观是矛盾的。在她的婚姻观里，她既希望在婚姻中得到丈夫和家人的理解，却又不想迎合他人。朱淑真的婚姻已经变质，当初的甜蜜已经褪去，剩下苦涩。当她独守空房时，当她找不到与之灵魂契合的另一半时，当她的内心再无知音时，“不妨常任月朦胧”她只想坚持自己的本心，想要冲破传统的牢笼，热忱地等待能够理解她的人出现。

2.3. 婚姻观转变期

朱淑真对婚姻的态度从希望的高峰跌入失望的谷底，她有了回归自身的平和。哪怕愿望难以实现，她的婚姻观依然是坚持追求爱情的自由，追求理解，寻找灵魂相契的伴侣。

朱淑真在爱恨情仇的风雨中跌跌撞撞，在希望和失望中来回切换，她变得不那么敏感，期望也不再高攀。邓红梅在《女性词史》中，提到朱淑真各个阶段的诗文特点和感情追求。“朱淑真晚年在尼姑庵出家，企求通过这样的方式，安稳度过自己的余生。经过纯真的少女时代以及痛苦的中年时代，朱淑真的晚年则显得平和与理性，她不再像儿时那样天真烂漫，却也不像中年时期，对感情多愁善感，追求完美。”[5]

《断肠芳草远——朱淑真传》引用了朱淑真《晚春有感》的“断肠芳草连天碧，春不归来梦不通”[6]，写出朱淑真对婚姻的幻想与破灭。文中提到朱淑真的人生写照：“‘婚姻’不幸诗家幸，她的一生坎坷沧桑，除了写作，再没有其他寄托，诗词也就成了她生命的升华。”曾经与丈夫围炉夜话在“昨夜霜风透胆寒，围炉漫忆昔年欢”[4]，可是现在早已物是人非，在“如今独坐无人说，拨闷惟凭酒力宽”[4]中，朱淑真变得满腹离愁。她困在婚姻的失落和痛苦中，难以一一诉说。心中的孤苦无人知晓，她想要和男子一样借酒浇愁。

得而不爱，爱却不得，她不再奢求丈夫与她的琴瑟和鸣，也不再期盼心上人的转身，却有了一种回归自身的平和。淑真爱竹，“一径浓阴影覆墙，含烟敲雨暑天凉。椅椅肯羨夭桃艳，凛凛终同劲柏刚。风籁人时添细韵，月华临处送清光。凌冬不改清坚节，冒雪何伤色转苍”[2]。竹子像松柏一样苍劲刚强，遇到寒冬遇到风雪，也在坚守自我。淑真爱梅，“梅花恣逞春情性，不管风姨号令严”[2]。淑真借竹子和梅坚忍不拔的气节，其实也在表达自己对爱情坚贞不屈的信念。她不向世俗屈服，不被流言打败，前方也许会艰难困苦，也许会有风吹雨打，也无法阻挡朱淑真对爱情的勇敢和坚持。

当人们的行为都被封建礼教约束和限制时，朱淑真在婚姻中的反抗，遭到人们的指责。人们不敢超越礼教的底线，只能向朱淑真投来同情的目光。朱淑真受到很大的打击，她搬到王道姑寺庵，想要削发为尼，皈依佛门。她写下《书王庵道姑壁》“短短墙围小小亭，半檐疏玉响泠泠。尘飞不到人长静，一篆炉烟两卷经”[2]。尼姑庵的围墙建得不高，庭院里还有一座小小的亭台，在那半边屋檐下，稀疏的竹叶发出清脆的声音，就好像在低声诉说着这里的宁静。这里远离人烟，只有香炉里的烟缓缓飘去，伴随着虔诚诵经的声音。朱淑真借着对青烟卷经的喜爱，宣泄着自己对婚姻的心灰意冷。夜是那样的漫长，那无情无尽的指责和谩骂，不正像是秋雨，仿佛刺到她的心里，深深地侵蚀着她对婚姻的热情。

3. 朱淑真的婚姻事实

对于朱淑真的婚姻事实，学界上有两种不同的声音，第一种是认为朱淑真嫁给市井民子，第二种说法认为朱淑真嫁给庸俗官吏。

清人况周颐持第二种观点，他的理由有三：一是虽然夫家的姓氏已经不可考究，但朱淑真的丈夫是有通过礼部考试，是有官职在身，并非庸夫。“性氏失考，似初应礼部试，其后官江南者。”[2]二是朱淑真常常以夫人的身份游走在吴、越、荆、楚等地，与曾布的妻子魏氏是词友。“从宦常往来吴、越、荆、楚间。与曾布妻魏氏为词友。”[2]三是朱淑真的诗词中，有许多描写往来官太太家玩赏游会的场景。

“会魏席上，赋小茱萸舞，以‘飞雪满群山’为韵，作五绝句。及宴谢夫人堂有诗，令并载集中。”[2]

杜琼否认朱淑真下嫁庸夫。他欣赏朱淑真的才情，认为朱淑真模仿古人写闺怨诗，难免会表露出哀伤忧愁的情绪，但好事者把她的诗集命名为《断肠诗》，实在有些冤屈。“惜乎持其才胆，拟古人闺怨数篇，难免哀伤嗟悼之意，不幸流落人间，遂为好事者命其集曰《断肠诗》，又谓其下嫁庸夫，非其佳配然，不亦冤乎哉！”[4]不仅是《断肠诗》命名，还有人推测出朱淑真是下嫁庸夫，朱淑真与丈夫不是门当户对的佳配，杜琼为她感到冤屈。

黄嫣梨在《朱淑真事迹索隐》中根据前人的研究以及朱淑真现存资料的分析，推测出朱淑真丈夫的身份，以及朱淑真对婚姻不满的三点原因。她认为“朱淑真出生于富裕家庭，她的丈夫是一位官吏，并不是出身市井民家”[6]。朱淑真对婚姻不满的原因主要有三点：一是朱淑真夫妇兴趣爱好截然不同，缺乏共同语言；二是朱淑真在未嫁时已经有了梦中情人，而在朱淑真婚后仍在与初恋情人相往来。三是朱淑真的恋情被父母识破，由于当时的社会舆论环境对女性不贞的指责和鄙视，以至于朱淑真无法忍受旁人的诽谤和攻击，最后投水轻生。爱而不得，生活百无聊赖，感情的不幸只能寄情于诗文。

再根据《中国历代婚姻与家庭》对中国古代女性忠贞评判的描述，更能感受到朱淑真在感情与舆论中生存的不容易。“认定妇女的最高目标是贤良，而不是贤能，并将‘贞’与‘忠’相提并论，女子守贞，越是艰难奇特，就越是能表明心迹。要求女子遇到困难或强暴，一死了之。”[1]

4. 总结

在封建社会中，女性是没有爱情的自主权。宋代的婚姻观和社会要求像朱淑真这样的女性在婚姻中要从一而终，不得违抗丈夫的命令。忠贞就像一道巨大的枷锁，套牢了像朱淑真那样，在婚姻悲剧中无法突围的女性。朱淑真生活在这样一个传统与变革交织的时代。尽管社会环境和传统观念对她的婚姻生活施加了巨大压力，但她从未放弃对理想伴侣的追求。她的诗作记录了她对婚姻看法的不同阶段：对情人的期待、对婚姻的失望、怨恨以及悲痛的全过程。即使她的诗文被焚烧，她的行为被指责，朱淑真依然有对爱情和婚姻的无限热情。她的诗文体现了不同阶段的婚姻观变化：追求真情，追求理解与追求精神交流。她的一生都在为爱情和婚姻自由付出巨大的代价。她的经历和创作不仅是个人情感的抒发，更是对宋代女性婚姻自主权的深刻反思和探索。

参考文献

- [1] 史凤仪. 中国古代婚姻与家庭[M]. 武汉: 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7.
- [2] 朱淑真. 朱淑真集[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6.
- [3] 谢萍. 哭损双眸断尽肠——试论朱淑真诗词中的自我形象[J].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1999(4): 39-43.
- [4] 朱淑真. 朱淑真集注[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8.
- [5] 邓红梅. 女性词史[M]. 济南: 山东教育出版社, 2002.
- [6] 黄嫣梨, 吴锡河. 断肠芳草远——朱淑真传[M]. 石家庄: 花山文艺出版社, 2001